

哪些进出口广告品可准予免关税？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5_93_AA_E4_BA_9B_E8_BF_9B_E5_c46_646062.htm id="lpqw"

class="ccvb"> 【问题】 哪些进出口广告品可准予免关税？ 【解答】 主要包括以下几种： 1.无商业价值和其他用途的； 2.用于分析、化验、测试品质并在上述过程中耗费的； 3.属于来样或者去样加工的； 4.数量零星，每次总值在人民币400元以下的（超出人民币400元的仅征超出部分）。 经海关免税放行的进口货样和广告品，有关单位如需出售、转让或者移作他用，应事先报经海关批准，并且按章征税。 【注】 进口下列货样、广告品，不论价值大小，除另有规定外，均应照章征税：各种机动车辆、自行车、手表、电视机、收音机、录音机、收录机、电唱机、照相机、家用电冰箱、家用缝纫机、洗衣机、复印机、空调器、电风扇、吸尘器、音响组合、录像设备、摄影机、放大机、放映机、计算机、电子计算器、电子显微镜、电子分色机以及上述物品的主要零部件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